

证券代码：002004

证券简称：华邦颖泰

公告编号：2015025

债券代码：112208

债券简称：14华邦01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证监会审核。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假设前提：

1、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发行，该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2、公司 201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18.36 万元，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41.79%。假设公司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4 年持平，为 42,918.36 万元。前述利润值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其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57,569.95 万元。

4、公司 2015 年 1 月发行股份 7,773.32 万股吸收合并西藏林芝百盛药业 71.5% 的股权，增加股本 7773.32 万股，增加净资产 144,894.75 万元。

5、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预计为 2014 年末实际数+收合并西藏林芝百盛药业 71.5%的股权增加的净资产数+本次募集资金假设数+2015 年净利润假设数，即 939,168.57 万元。前述数值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净资产的预测，存在不确定性。

6、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发行数量为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发行数量上限，即 6,920.91 万股。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为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发行价格 28.00 元/股。

8、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193,785.41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9、未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10、未考虑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11、未考虑目前尚未实施的派息、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2014.12.31	2015 年/2015.12.31
总股本（万股）	67,566	8226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918.36	42,918.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7
每股净资产（元/股）	7.74	1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4	5.77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皮肤类疾病互联网医疗平台项目、华邦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

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相应增长。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净利润不能得到相应幅度增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的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盈利能力

（1）建设皮肤类疾病互联网医疗平台项目，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扩大公司的影响力，可以为公司积累大量的医生和患者信息和基础数据，一方面有助于公司目前皮肤类和相关科室药品的学术推广，另一方面也为公司未来线下进行皮肤科诊疗机构的战略布局积累医生和患者数据。该项目具有良好的

市场发展前景。

(2) 华邦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预计建设期 2.5 年，经过 5.5 年投产期（不包括建设期）后全面达产。本项目全面达产后，预计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126,878.35 万元，完全达产后预计实现年平均净利润 29,579.48 万元。本项目经济效益良好且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项目经济可行。

(3) 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属于短期投资长线获益的项目，前期的基础投资主要运用在人力资源、产品推广、品牌建设等项目中。项目的实施将促进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项目投入期 2 年，5 年内（不包括投入期）预计为公司带来年平均营业收入 35,480 万元，年均净利润 6,476 万元。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拟以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及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

3、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精神，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特此公告。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4 月 16 日